

##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9年1月30日以电话、口头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（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经全体董事同意后，即可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），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于2019年1月30日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定股份回购用途及比例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占总票数的100%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相关内容。

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回购股份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，故本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月31日